(上接 137 版)

补偿义务人苏黎、吴启权和刘江华已分别确认上述补偿金额,公司已将上述补偿金额计入 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同时,根据《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补偿义务人将在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足额支付前述款项。

四、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1、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的原因

2019 年,金业机械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为全年实现收入较预期减少约 6,4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业机械的产品主要是为整机型号配套,其全新产品开发根据相关规定,周期较长,且存在受客户整机型号产品设计变更的影响而延期的情况,预估的达到批量供货的时间与实际达成情况会出现偏差。

1、2019 年,受某型号产品升级改型和换代需求的影响,该型号产品的零部件订单任务较预期减少。同时,金业机械承制的该型号升级改型和换代产品的相关零部件研发工作情况如下:

1.1 该型号的升级改型产品,2019 年处于设计阶段,预计 2020 年将完成试制工作。

1.2 该型号的换代产品,按计划完成了相关零部件研发样品交付工作,预计 2020 年下半年将实现小批试制送样。

2、由于客户需求变化原因,未能实现某型号产品的出口,订单任务较预期减少。

3、金业机械承制研发的某型号装置结构件产品,根据客户提供的设计图纸于按计划完成试制样品交付,客户测试后发现需对其原有设计作变更,因此金业机械未能实现批量供货;2020 年初,金业机械根据客户变更后的设计图纸重新完成了试制样品交付,预计将在 2020 年实现小批量供货。

4、2019 年,金业机械开发的高铁悬挂系统结构件,未能达到客户技术要求,没有实现批量供货,目前已完成重新送样工作。

2、拟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虽然金业机械业绩表现不达预期,但初步构建了从运载车辆结构件向弹体结构件、制导装置结构件以及特种装置结构件产品拓展的能力,目前相关重点项目正按计划进行推进,且获得了二级保密资质认证,具备了向更高等级产品领域供货的条件,能够满足今后客户产品型号任务的需求,随着重点项目的陆续量产,将有利于金业机械实现业务增长。

公司已经强化对金业机械的管理协同和技术支持,进一步强化其从研发、试制、生产、交付的管理和资源配置能力,围绕“新材料、新工艺”为突破口,通过“黑色铸造加工 + 有色铸造加工”的业务协同,满足客户需求,实现金业机械的可持续发展。

五、风险提示

1、存在补偿义务人苏黎、吴启权和刘江华不能如期足额支付相应业绩补偿款的风险,如补偿义务人不能如期履约,公司将通过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利益。

2、存在产品研发进度、批量供货进度受自身能力以及客户需求变化不达预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现金收购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 2020-022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2019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22,847,229.48 元,上年未未分配利润 3,642,795,403.4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38,983.90 元后,2019 年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4,259,103,649.0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以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2,053,541,850.00 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共计 205,354,185.00 元,占 2019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2.9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 / 回购股份 / 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 /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二) 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

(三)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所处行业的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的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兼顾股东利益回报需求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9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 2020-023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免金菱车世界租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该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拟减免金菱车世界的租金人民币 330.75 万元占 2019 年公司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的比例约为 0.53%,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机车”)将其位于重庆经开区白鹤路工业园房屋及其配套设施(租赁面积约为 84,835 平方米)整体租赁给关联方重庆金菱车世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菱车世界”),租赁期限即从实际交付日(不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32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按含税价 200 万元 / 月计算即 2,400 万元 / 年,2018 年租金为 2,400 万元,之后每年租金在上年基础上增加 5%,当增加至 3,000 万元 / 年时不再增加;能源费由隆鑫机车代收代缴。

二、关于减免关联方租金的情况及履行审议程序

结合政府出台的相关“为帮助支持各企业积极应对疫情”的政策,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减轻租户经营压力,经公司研究决定,对于符合公司相关规定的租金减免适用对象(即已签约承租公司自有经营性房产且从事生产、办公、商业配套等经营活动的企业),隆鑫机车将免除其 2020 年不超过 1.5 个月的租金,涉及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

2020 年受疫情影响,中国汽车行业销售出现大幅下滑,根据中汽车统计数据,,2020 年 2 月行业乘用车销售同比下滑 79.1%,2020 年 3 月行业乘用车销售同比下滑 48.4%。据公司实地走访和了解,金菱车世界旗下全部 4S 店于 2020 年 2 月底开始陆续复工复产,2 月销售收入同比下滑 91%,3 月销售收入同比下滑 50%。金菱车世界面临较大的经营和资金压力,于近期向公司提出减免租金的申请。经双方协商并参考相关政策,公司拟对金菱车世界免收 2020 年 2 月份租金和减半收取 3 月份租金,合计减免 330.75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关联董事涂建华先生、余霄先生、王丙星先生、李杰先生、袁学明先生均已回避表决情况下,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免金菱车世界租金议案》。

该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且独立董事已就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关联方金陵车世界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重庆市经开区白鹤路工业园 1 号

法定代表人:袁学明

注册资本:7,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汽车用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机械配件、化工产品、建筑装饰材料(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钢材、日用百货、五金家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物业管理服务;从事建筑相关业务(以上两项凭相关资质证书执业);文化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展示展览服务;市场经营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房屋租赁、餐饮服务(须取得相应许可证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即隆鑫控股持有重庆金菱车(集团)有限公司 55%股权,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菱车世界 100%股权)。

财务状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菱车世界总资产 8.41 亿元,净资产 2.84 亿元,营业收入 19.54 亿元,净利润 24.7 万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减免关联方金菱车世界租金的事项符合实际情况,减免金额公允,体现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减免金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 2020-024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该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必需的正常业务往来,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的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项下的子议案《公司与普通关联企业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涂建华先生、余霄先生、王丙星先生、李杰先生、袁学明先生均已回避表决;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项下的子议案《公司与子公司少数股东相关企业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且独立董事已就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与普通关联企业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一)2019 年普通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 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年实际	2019年预计
1	重庆亚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庆机械”)	公司采购精体、动力盖、后支架、电机盖等配件	5,651.85	7,000
2	重庆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镁业科技”)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粮盖等零星加工劳务,以及支付租赁房屋发生的水、电代缴费用	100.84	100
		公司租赁房屋	7.49	20
		公司子公司销售模具等	0	200
		小计	108.33	320
3	重庆金菱车世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菱车世界”)	公司子公司收取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能源代缴等费用	2,656.63	3,120
4	重庆宝汇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汇钢结构”)	公司支付房租及能源代缴等费用	11.78	30
合 计			8,428.59	10,470

(二)2020 年普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人民币 / 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	2019年实际
1	亚庆机械	公司采购精体、动力盖、后支架、电机盖等配件	6,500	5,651.85
2	镁业科技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粮盖等零星加工劳务,以及支付租赁房屋发生的电费代缴费用	130	100.84
		公司租赁房屋	32	7.49
		小计	162	108.33
3	金菱车世界	公司子公司收取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能源代缴等费用	2,700	2,656.63
4	宝汇钢结构	公司支付房租及能源代缴等费用	15	11.78
合 计			9,377	8,428.59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亚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双福镇双福新区祥福路 2 号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张庆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

经营范围:加工、销售:通用机械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电子产品;销售:工程机械设备、金属材料;本企业自有房屋租赁;普通货运[按许可证核定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暨实际控制人涂建华先生胞妹涂建容配偶张庆控制(持股 93.3%)的企业。

2、重庆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工业园 B 区华龙大道 99 号隆鑫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万学仕

注册资本:人民币 5,100 万元

经营范围:镁合金、镁基材料及其他有色金属材料加工成型及其产品的深加工,新型镁产品及其他有色金属材料的开发、加工、销售(以上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或审批的产品除外),加工、销售普通机械及配件、汽车零部件(不含汽车发动机加工),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房屋租赁。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为:隆鑫控股持股 5%,隆鑫控股通过其控股子公司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5%。

3、重庆金菱车世界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经开区白鹤路工业园 1 号

法定代表人:袁学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

经营范围: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汽车用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机械配件、化工产品、建筑装饰材料(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钢材、日用百货、五金家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租赁(凭备案证从事经营);物业管理服务;从事建筑相关业务(以上两项凭相关资质证书执业);文化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展示展览服务;市场经营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房屋租赁、餐饮服务(须取得相应许可证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即隆鑫控股持有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5%股权,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菱车世界 100%股权)。

4、重庆宝汇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经开区双龙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陶星颖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范围按资质证书范围和期限从事经营);生产、销售彩钢夹芯板、彩钢压型板和冷弯薄壁型钢、轻钢结构件及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交电产品、电器机械器材、电线电缆、普通机械;货物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在许可核定的范围和期限内经营,未取得许可或超过许可核定范围和期限的不得经营。)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暨实际控制人涂建华先生的胞妹涂建敏控制的企业。

(四)2020 年度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1、公司与亚庆机械签订《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公司向其采购精体、动力盖、后支架、电机盖等配件。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隆鑫压铸与镁业科技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和《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隆鑫压铸采购粮盖等零星加工劳务,以及公司支付租赁房屋发生的电费代缴费用,房屋租赁面积 1,331.70 平方米。

3、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机车”)与金菱车世界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主要内容是金菱车世界向隆鑫机车支付房屋租赁发生的各项费用,租赁面积合计 84,834.6 平方米。

4、公司与宝汇钢结构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主要内容是公司租赁房屋,并支付房屋租赁租金及能源代缴费等。

三、公司与子公司少数股东相关企业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一)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 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年实际	2019年预计
一	公司子公司从关联方采购			
1	平顶山兆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顶山兆民”)	公司子公司采购主电缆等配件及零星加工劳务	353.20	700
2	德州富路车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路车业”)	公司子公司采购零部件及其它	692.95	3,000
3	山东元齐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元齐”)	公司子公司采购电池管理和混合动力集成系统产品	1,051.68	2,500
4	广州金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金言”)	公司子公司租赁办公楼,支付管理费	34.68	35
5	广州宝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宝言”)	公司子公司租赁厂房及办公楼,支付管理费、设备使用费	195.75	200
6	诺玛科(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玛科重庆”)	公司子公司购买汽车缸体毛坯	8,874.73	16,000
7	诺玛科(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玛科南京”)	公司子公司购买汽车缸体毛坯	23,671.67	35,000
合计			34,874.66	57,435
二	公司子公司销售给关联方			
1	诺玛科重庆	公司子公司销售汽车缸体、出租厂房以及发生的水、电代缴费用	12,037.11	20,000
2	诺玛科南京	公司子公司提供汽车缸体加工劳务、工装费用	30,189.52	40,000
3	富路车业	公司子公司销售电动车零部件	5.08	200
4	富路车业	公司子公司销售发动机及配件	16.19	100
5	山东元齐	公司子公司销售发动机及配件	200.90	600
6	德州力驰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驰进出口”)	公司子公司销售电动四轮车及零部件	199.81	500
7	山东富路勇士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路勇士”)	公司子公司销售零部件	269.05	1,300
8	德州金大路新能源车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大路”)	公司子公司销售零部件	1,617.46	1,700
9	隆鑫(埃及)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及隆鑫”)	公司子公司摩托车车及零部件	690.62	800
合计			45,234.83	65,200
三	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关联交易			
1	NEMAK Exterior S.L.U.	公司子公司借款	1,412.00	3,000.00
2	清华大学	无入直升机项目研发	34.23	1,500.00
合计			1,446.23	4,500.00

(二)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人民币 / 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	2019年实际
一	公司子公司从关联方采购			
1	平顶山兆民	公司子公司采购主电缆等配件及零星加工劳务	500	353.20
2	富路勇士	公司子公司委托车身焊接及涂装加工业务	450	0
3	山东元齐	公司子公司采购电池管理和混合动力集成系统产品	5,300	1,051.68
4	广州金言	公司子公司租赁办公楼,支付管理费	36	34.68
5	广州宝言	公司子公司租赁厂房及办公楼,支付管理费、设备使用费	210	195.75
6	诺玛科重庆	公司子公司购买汽车缸体毛坯	10,000	8,874.73
7	诺玛科南京	公司子公司购买汽车缸体毛坯	30,000	23,671.67
合计			46,496	34,181.71
二	公司子公司销售给关联方			
1	诺玛科重庆	公司子公司销售汽车缸体、出租厂房以及发生的水、电代缴费用	13,000	12,037.11
2	诺玛科南京	公司子公司提供汽车缸体加工劳务、工装费用	33,000	30,189.52
3	力驰进出口	公司子公司销售电动车及零部件	1,000	199.81
4	山东元齐	公司子公司销售发动机及配件	550	200.99
5	富路勇士	公司子公司销售零部件	600	269.05
6	金大路	公司子公司销售零部件	1,500	1,617.46
7	埃及隆鑫	公司子公司销售摩托车车及零部件	300	690.62
合计			49,950	45,213.56
三	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关联交易			
1	NEMAK Exterior S.L.U.	公司子公司借款	1,386	1,412.00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平顶山兆民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叶县昆阳镇文化路东段路南

法定代表人:曾德铭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机车配件线束、包装材料生产、销售;机械设备、五金电器、建筑材料、印刷品销售;房屋租赁;蔬菜、食用菌反园林作物种植、水产养殖、销售。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隆鑫机车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山东富路勇士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街北首东侧

法定代表人:陆付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研发、检测、销售、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不含低速电动四轮车);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新能源汽车检测设备研发、销售;汽车及汽车配件、汽车装具、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办公用品销售;汽车租赁;代办车辆挂牌、年审;二手车经纪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技术咨询及服务、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丽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丽驰”)的少数股东。

3、山东元齐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街北首

法定代表人:陆付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电池管理系统及集成、混合动力控制器及集成;汽车动力蓄电池包组装生产;软件开发、技术咨询及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山东丽驰的董事陆付军控制企业。

4、广州金言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丽骏路 28 号之 712 号

法定代表人:王颖珊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 万元

经营范围: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威能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威能”)的少数股东广东超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能集团”)控制企业。

5、广州宝言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丽骏路 28 号之 713 号

法定代表人:王颖珊

注册资本:人民币 3 万元

经营范围: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

关联关系:超能集团控制企业。

6、诺玛科(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长茂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Jose Ernesto Saenz Diaz

注册资本:4,3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汽车工业铝铸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模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隆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隆尼”)少数股东 NEMAK Exterior S.L.U.(西班牙尼玛克公司)控制企业。

7、诺玛科(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信诚大道 108 号(江宁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Jose Ernesto Saenz Diaz

注册资本:15,433.5 万美元

经营范围:汽车工业铝铸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模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NEMAK Exterior S.L.U.(西班牙尼玛克公司)控制企业。

8、德州力驰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德州市德城区天衢工业园长庄南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陆云然

注册资本:300 万元

经营范围: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摩托车、电动车、机动三轮车、残疾人座椅车及配件销售;汽车配件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国家禁止和限制经营的除外;需经许可的,凭相关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山东丽驰的董事陆付军控制企业。

9、德州金大路新能源车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街北首路东

法定代表人:李文明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新能源车及零部件、助动车及零部件、汽车及汽车零部件、摩托车及零部件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山东丽驰的董事陆付军控制企业。

10、隆鑫(埃及)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塞德港市拉斯沃南工业区 C7 区两街区 625、827 号

注册资本:1,300 万埃镑

经营范围:加工和组装所有型号的摩托车和小型汽车,加工和组装(四驱两轮“摩托车”,四驱载货“三轮”车;四驱两轮“小型摩托车”;四驱四轮“旅游车”)。

关联关系:隆鑫机车的联营企业。

11、NEMAK Exterior S.L.U.

注册地址:Calle Cal é ndula 95, Edificio M, Oficina 5, Miniparc II 28109 Alcobendas Madrid, Spain

法定代表人:Carlos Avila Garcia (Position: General Manager, Nationality: Mexican).

注册资本:19,582,083 欧元

经营范围:生产制造:汽车气缸盖、发动机机体、底坐、变速器部件、悬挂和结构件

关联关系:南京隆尼的少数股东。

(四)2020 年度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1、公司子公司河南隆鑫机车与平顶山兆民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采购主电缆等配件及零星加工劳务。

2、公司子公司南京隆尼、重庆莱特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诺玛科南京、诺玛科重庆分别签订了《供货合同》和《厂房租赁合同》,主要内容是提供汽车发动机缸体、缸盖零件及加工劳务,以及收取房租和发生的水、电费用;南京隆尼与 NEMAK Exterior S.L.U.签订了《借款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购置设备。

3、公司子公司山东丽驰与山东元齐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山东丽驰向山东元齐采购车辆控制智能化技术、BMS 电池管理系统技术和混合动力管理系统技术等集成系统产品;以及重庆隆鑫发动机有限公司向山东元齐销售摩托车混合动力发动机及附件。

5、广州威能与广州金言、广州宝言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主要内容是租赁生产、办公用场地。

6、公司子公司山东丽驰与力驰进出口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山东丽驰向力驰进出口销售各型电动汽车。

7、公司子公司山东丽驰与金大路公司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山东丽驰向金大路销售电动汽车车身,以及重庆隆鑫发动机有限公司向金大路公司销售摩托车混合动力发动机及附件。

8、公司子公司山东丽驰与富路勇士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山东丽驰向富路勇士销售电动汽车车身以及采购微面焊接及涂装车身。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前述关联方所签署的关联交易合同对关联交易定价均予以明确,定价依据主要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无市场价格可供参照的,则按成本加成法定价;既无市场价格亦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定价。

五、关联方履约能力

公司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不存在上述关联方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风险。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以上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作出的合理预测,定价方式公允,符合商业惯例,体现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之子议案一《公司与普通关联企业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涂建华先生、余霄先生、王丙星先生、李杰先生和袁学明先生均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 2020-025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结算及存款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在确保公允性的前提下在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结算及存款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2019 年该项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款及理财业务额度的议案》,公司在关联方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民银行”)开展单日存款及理财业务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富民银行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5,116 万元,未开展理财业务。

二、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 2020 年度拟继续在富民银行开展日常结算及存款业务。在关联董事涂建华先生、余霄先生、王丙星先生、李杰先生和袁学明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形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结算及存款业务额度的议案》。该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如下:

1、业务范围: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可在富民银行办理日常结算和存款业务。

2、业务限额:单日存款及理财业务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3、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鉴于富民银行为公司关联方瀚华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富民银行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江积海、陈朝辉、陈雪梅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与富民银行以不低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的结算及存款业务,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存放与借贷行为,相关预计金额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存款利率均按商业原则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关联董事涂建华先生、余霄先生、王丙星先生、李杰先生和袁学明先生均已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富民银行为公司关联方瀚华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的子公司。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财富东路 2 号涉外商务区一期 B1 栋

法定代表人:张国祥

注册资本:30 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人民币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富民银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451.21 亿元,净资产 32.99 亿元,营业收入 10.47 亿元,净利润 2.20 亿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关联交易金额 2 亿元,占 2019 年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比例为 9.06%。

2、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在确保公允性的前提下在富民银行开展日常结算和存款业务,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结算及存放行为,日常结算、存款业务的服务价格或利率均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 2020-026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威能机电有限公司、